

2023 年度

梅河口市水道镇人民政府（汇总）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及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加强党的建设。落实基层党建工作责任制，坚持和完善党的全面领导，加强党的组织体系建设，增强党的政治领导力、思想引领力、群众组织力、社会号召力。统筹抓好辖区内新领域新业态新群体党建工作，强化党的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纪律建设，把制度建设贯穿其中。深入推进反腐败斗争，加强基层意识形态工作。

（二）统筹区域发展。统筹落实辖区发展的重大决策和辖区建设规划，参与辖区公共服务设施建设规划，推动辖区健康、有序、可持续发展。合理确定经济发展职能，把经济工作重心转移到推进产业升级、促进经济结构调整和经济增长方式转变上来。统筹做好企业服务工作，营造良好营商环境。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各项政策，规范“三资”管理工作。

（三）组织公共服务。推进政府职能由“管理型”向“服务型”转变，积极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推动优质公共服务资源向村（社区）延伸。创新公共服务供给方式，加快建立政府主导、社会参与、公办民办并举的公共服务供给模式，加大政府购买服务力度。组织实施与群众生活密切相关的各项公共服务，落实人力社保、民政、教育、文化、体育、卫生健康等各领域相关政策。

（四）实施综合管理。负责对辖区内城镇管理、人口管理、社会管理等综合性工作，承担组织领导、推进实施、综合协调和监督检查职能。统筹协调部门派驻机构的日常管理。突出基层治理职责，着力解决城镇化发展进程中的各种问题。加强和完善经济发展、综合执法、应急管理、自

然资源管理、市场监管、生态环境保护等方面职能。

（五）动员社会参与。坚持以基层党建引领基层治理，动员指导辖区内各类单位、社会组织和村（社区）等社会力量参与社会治理，引导辖区单位履行社会责任，整合辖区内各种社会力量为镇、村（社区）发展服务。做实做强由党建引领的基层共治基本单元，构建党组织统一领导、各类组织积极协同、广大群众广泛参与的基层治理体系。

（六）领导基层自治。发挥村（社区）党组织在基层群众自治组织建设中的领导核心作用，完善党领导下的基层社会治理体系，推进社会主义基层协商民主建设，做好组织群众、宣传群众、凝聚群众、服务群众工作，发挥村（居）民在基层社会治理中的主体作用，提高基层自治整体水平。

（七）维护安全稳定。落实安全稳定工作部署。负责辖区平安建设、综合治理、安全生产管理等有关工作，处理群众来信来访，有效化解各类矛盾纠纷等。坚持重心下移、力量下沉、保障下倾，实现辖区安全监管执法和综合治理网格化、一体化，提高公共安全体系精细化水平。

（八）深化“放管服”改革和“最多跑一次”改革。依托镇便民服务平台，推进审批服务事项向便民服务中心集中，保障便民服务中心的审批服务事项到位、权限到位。推进镇便民服务平台标准化建设，加快实现政务服务马上办、网上办、就近办、一次办，提升政务服务质量。

（九）完成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事项和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及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根据上述职责，梅河口市水道镇人民政府内设 7 个机构，分别为：

1. 综合办公室
2. 党建工作办公室
3. 平安建设办公室
4. 社会事务办公室
5. 农业农村办公室
6. 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
7. 应急管理办公室

纳入梅河口市水道镇人民政府 2023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包括：

1. 梅河口市水道镇人民政府本级
2. 梅河口市水道镇综合服务中心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梅河口市水道镇人民政府（汇总）					公开01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489.4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	611.1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143.72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	98.21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卫生健康支出	16	30.65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城乡社区支出	17	143.72
五、事业收入	5		五、农林水支出	18	839.14
六、经营收入	6		六、住房保障支出	19	38.04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0	33.00
八、其他收入	8	19.33		21	
	9			22	
本年收入合计	10	1652.45	本年支出合计	23	1793.9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11		结余分配	24	0.22
年初结转和结余	12	350.69	年末结转和结余	25	209.02
总计	13	2003.14	总计	26	2003.14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部门：梅河口市水道口镇人民政府（汇总）								
公开02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 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652.45	1633.12					19.3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73.52	458.98					14.54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473.52	458.98					14.54
2010301	行政运行	192.87	183.10					9.77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3.20	33.20					
2010350	事业运行	247.45	242.68					4.7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9.36	79.3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7.66	77.6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8.10	68.1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56	9.56					
20820	临时救助	1.70	1.70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1.70	1.7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9.21	29.21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6.80	6.80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6.80	6.8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2.41	22.4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95	8.9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3.46	13.4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43.72	143.72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43.72	143.72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40.00	40.00					
2120814	农业生产发展支出	98.72	98.72					
2120816	农业农村生态环境支出	5.00	5.00					
213	农林水支出	851.63	846.83					4.79
21301	农业农村	477.73	472.94					4.79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402.49	402.49					
2130126	农村社会事业	22.20	22.2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53.04	48.25					4.79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233.73	233.73					
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135.00	135.00					
2130505	生产发展	95.00	95.00					
2130506	社会发展	1.05	1.05					
2130507	贷款奖补和贴息	0.22	0.22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2.46	2.46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140.16	140.16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99.97	99.97					
2130706	对村集体经济组织的补助	40.19	40.1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2.02	42.0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2.02	42.0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2.02	42.02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3.00	33.00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33.00	33.00					
2240703	自然灾害救灾补助	33.00	33.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部门：梅河口市水通镇人民政府（汇总）							
公开03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793.90	762.13	1031.7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11.14	607.61	3.53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610.47	607.61	2.86			
2010301	行政运行	334.17	334.17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86		2.86			
2010350	事业运行	273.45	273.45				
20106	财政事务	0.67		0.67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0.67		0.6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8.21	96.51	1.7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6.51	96.5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6.96	86.9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56	9.56				
20820	临时救助	1.70		1.70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1.70		1.7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0.65	19.97	10.68			
21004	公共卫生	3.88		3.88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3.88		3.88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6.80		6.80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6.80		6.8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97	19.9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65	8.6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1.32	11.32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43.72		143.72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者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43.72		143.72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40.00		40.00			
2120814	农业生产发展支出	98.72		98.72			
2120816	农业农村生态环境支出	5.00		5.00			
213	农林水支出	839.14		839.14			
21301	农业农村	476.87		476.87			
2130119	防灾救灾	2.40		2.40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402.63		402.63			
2130126	农村社会事业	15.37		15.37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56.47		56.47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221.61		221.61			
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144.48		144.48			
2130505	生产发展	73.40		73.40			
2130506	社会发展	1.05		1.05			
2130507	贷款奖补和贴息	0.22		0.22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2.46		2.46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140.66		140.66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100.47		100.47			
2130706	对村集体经济组织的补助	40.19		40.1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8.04	38.0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8.04	38.0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8.04	38.04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3.00		33.00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33.00		33.00			
2240703	自然灾害救灾补助	33.00		33.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489.4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	593.93	593.9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143.72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	98.21	98.21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卫生健康支出	17	30.65	30.65		
	4		四、城乡社区支出	18	143.72		143.72	
	5		五、农林水支出	19	830.42	830.42		
	6		六、住房保障支出	20	38.04	38.04		
	7		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1	33.00	33.00		
	8			22				
本年收入合计	9	1633.12	本年支出合计	23	1767.97	1624.25	143.72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0	334.86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4	200.01	200.0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1	334.86		25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2			26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3			27				
总计	14	1967.98	总计	28	1967.98	1824.26	143.72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单位：万元

部门：梅河口市水道镇人民政府（汇总）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624.25	744.91	879.3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93.93	590.40	3.53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93.26	590.40	2.86
2010301	行政运行	321.50	321.50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86		2.86
2010350	事业运行	268.90	268.90	
20106	财政事务	0.67		0.67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0.67		0.6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8.21	96.51	1.7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6.51	96.5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支出	86.96	86.9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56	9.56	
20820	临时救助	1.70		1.70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1.70		1.7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0.65	19.97	10.68
21004	公共卫生	3.88		3.88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3.88		3.88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6.80		6.80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6.80		6.8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97	19.9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65	8.6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1.32	11.32	
213	农林水支出	830.42		830.42
21301	农业农村	468.65		468.65
2130119	防灾救灾	2.40		2.40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402.63		402.63
2130126	农村社会事业	15.37		15.37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48.25		48.25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221.61		221.61
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144.48		144.48
2130505	生产发展	73.40		73.40
2130506	社会发展	1.05		1.05
2130507	贷款奖补和贴息	0.22		0.22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2.46		2.46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140.16		140.16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99.97		99.97
2130706	对村集体经济组织的补助	40.19		40.1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8.04	38.0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8.04	38.0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8.04	38.04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3.00		33.00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33.00		33.00
2240703	自然灾害救灾补助	33.00		33.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梅河口市水道镇人民政府（汇总）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16.4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2.59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62.38	30201	办公费	5.13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91.88	30202	印刷费	4.9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9.9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13.53
30106	伙食补助费	11.33	30204	手续费	0.05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66.32	30205	水费	1.06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21.99	30206	电费	8.24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13.53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9.73	30207	邮电费	0.37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4.73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51	30211	差旅费	0.49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7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0.66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6.86	30214	租赁费	6.3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36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0.72	30216	培训费	0.23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4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1.31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24.05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4	30227	委托业务费	8.26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76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3.58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29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1.51			
	人员经费合计	618.79				公用经费合计		126.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梅河口市水道镇人民政府（汇总）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43.72	143.72		143.72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43.72	143.72		143.72	
21208	农村公益事业财政补助支出		143.72	143.72		143.72	
2120804	农村公益事业基础设施支出		40.00	40.00		40.00	
2120814	农业生产发展支出		98.72	98.72		98.72	
2120816	农业农村生态环境支出		5.00	5.00		5.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单位：万元

部门：梅河口市水道镇人民政府（汇总）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单位：万元

部门：梅河口市水道镇人民政府（汇总）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9.00		5.00		5.00	4.00	7.76		3.76		3.76	4.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十、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梅河口市水道镇人民政府							
主管部门	梅河口市水道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梅河口市水道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7.7	77.7	77.7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77.7	77.7	77.7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 该项目自然灾害救助款, 补助总金额33万元, 发放403人。 目标2: 该项目用于2023年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款, 补助总金额44.7万元, 发放行政村10个。			目标1完成情况: 完成发放2023年自然灾害救灾补贴资金 目标2完成情况: 完成发放2023年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款。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 分析及改 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 冬春期间受灾困难群众救助数量	403人	403人	5	5	
			指标2: 行政村数量	10个	10个	5	5	
		质量指标	指标1: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100%	5	5	
			指标2: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指标1: 补贴使用及时率	=100%	=100%	5	5	
			指标2: 补贴使用及时率	=100%	=100%	5	5	
	成本指标	指标1: 补助总金额	33万元	33万元	5	5		
		指标2: 行政村资金分配标	=4.47万元	=4.47万元	5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指标1:			5	5	
			指标2:			5	5	
	效果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指标1: 提高受灾群众基本生活保障	显著提高	显著提高	5	5	
			指标2: 农村人居环境水平	显著提高	显著提高	5	5	
		生态效益 指标	指标1:					
			指标2:					
可持续影 响指标		指标1:						
		指标2: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指标1: 受灾群众满意度	>=100%	>=100%	5	5			
	指标1: 村民满意度	>=98%	>=98%	5	5			
总分						100	100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支总计各 1652.45 万元、1793.9 万元。与 2022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7.5 万元、增加 324.37 万元，降低 0.5%、增长 22.1%。主要原因：2023 年其他收入减小，项目支出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 1652.4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633.12 万元，占 98.8%；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19.33 万元，占 1.2%。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 1793.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762.13 万元，占 42.5%；项目支出 1031.77 万元，占 57.5%；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 627.57 万元，占 82.3%；公用经费 134.56 万元，占 17.7%。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 1633.12 万元、1767.97 万元，与 2022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79.35 万元、增加 416.51 万元，增长 51.1%、30.8%。主要原因：2023 年项目收入及支出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624.25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0.5%。与 2022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272.79 万元，增长 20.2%。主要原因：2023 年项目支出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624.25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593.93 万元，占 36.6%；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98.21 万元，占 6%；卫生健康（类）支出 30.65 万元，占 1.9%；农林水（类）支出 830.42 万元，占 51.1%；住房保障（类）支出 38.04 万元，占 2.3%；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33 万元，占 2.1%。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683.3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24.2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37.7%。其中：

1、（1）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252.28 万元，支出决算为 321.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7.4%。

（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86 万元。

（3）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279 万元，支出决算为 268.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4%。

(4) 财政事务(款)其他财政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67 万元。

2、(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71.82 万元,支出决算为 86.9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1.1%。

(2)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9.56 万元。

(3) 临时救助(款)临时救助支出(项)。年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 万元。

3、(1)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88 万元。

(2) 计划生育事务(款)计划生育服务(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6.8 万元。

(3)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11.91 万元,支出决算为 6.8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7.9%。

(4) 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1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3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0.8%。

4、(1)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防灾救灾(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4 万元。

(2) 农业生产发展(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02.63 万元。

(3) 农村社会事业（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37 万元。

(4)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8.25 万元。

(5) 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款）农村基础设施建设（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4.48 万元。

(6) 生产发展（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73.4 万元。

(7) 社会发展（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5 万元。

(8) 贷款奖补和贴息（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22 万元。

(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46 万元。

(10) 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99.97 万元。

(11) 对村集体经济组织的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0.19 万元。

5、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52.32 万元，支出决算为 38.0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2.7%。

6、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款）自然灾害救灾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3 万元。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744.91万元，其中：人员经费618.79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126.12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专用设备购置。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本年收入143.72万元；本年支出143.72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1.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项）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为40万元，主要用于农村人居环境整治资金。

2.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农业生产发展支出（项）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为98.72万元，主要用于产业项目资金、农机购置补贴款。

3.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农业农村生态环境支出（项）政府性基金财政拨

款支出为 5 万元，主要用于 2022 年农村人居环境资金。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收入 0 万元；本年支出 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9 万元，支出决算为 7.76 万元，完成预算的 86.2%；较上年减少 1.42 万元，下降 15.5%，主要原因是公务运行费用减少。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公务运行费用减少。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3.76 万元，占 48.5%；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4 万元，占 51.5%。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 5 万元，支出决算为 3.76 万元，完成预算的 75%；较上年减少 1.37 万元，下降 26.7%，主要原因是公务运行费用减少。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

公务用车运行支出 3.76 万元，主要是公务用车日常费用。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

有量为 1 辆,公务用车购置数为 0 辆。

3.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4 万元,支出决算为 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较上年减少 0.05 万元,下降 1.2%,主要原因是日常公务接待数量减少。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 万元。全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数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4 万元。主要用于日常公务接待。全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208 个、来宾 796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关于 2023 年度预算绩效管理情况的说明

(一)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1、组织对 2023 年度部门预算自然灾害救灾资金、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等 2 个一级项目进行了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77.7 万元,绩效自评率为 12.8%;组织对 2023 年度部门预算自然灾害救灾资金、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项目等 2 个二级项目进行了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77.7 万元,绩效自评率为 11.5%。(绩效自评率=已开展绩效自评的项目个数/项目总个数)

(二) 绩效评价结果应用

我单位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如下:部门预算项目单位自评、部门评价、转移支付绩效自评等评价结果应用情况,如项目管理、政策调整、资金分配及结果公开等方面内容。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358.88万元。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梅河口市水道镇人民政府共有车辆1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1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其他收入：指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包括未纳入财政预算或财政专户管理的投资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从省财政以外的同级单位取得的经费、从非省财政取得的经费，以及行政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等。（只保留部门已发生的收入明细，未发生的收入明细删掉）

三、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四、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五、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六、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所发生的支出。

七、“三公”经费：纳入省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省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是党政机关维持运转

或完成特定工作任务所开支的相关支出，是政府行政开支的一部分。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